图书购销合同

甲　　方：中共吴堡县委宣传部

地　　址：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街道新建街216号

联 系 人：赵小军

联系电话：0912-6521302

乙　　方：中国青年出版总社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北京市东四十二条21号

联 系 人：叶施水

联系电话：010-57350406

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、诚实守信的商业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签订图书购销合同如下：

甲方向乙方采购《柳青全集》图书500套，每套13卷，外以体裁类别分卷，内按发表时序编篇。

1.书籍收录迄今以来搜集整理的柳青的全部文学作品以及书信、翻译作品、杂著、晚年谈话录等，包括长篇小说7卷，中短篇小说1卷，散文1卷，文学评论1卷，书信、译作1卷，诗歌、杂著1卷，晚年谈话录1卷，并附有《柳青年谱精编》。

2.单本图书成品尺寸：145mm*210mm

3.用纸及工艺：正文100g玉龙纯质1.3系，单色印刷、专色印刷。每套配有书匣及外封布包，其中书匣为抽

拉式设计；外封包布材质纯棉印有陕北特色剪纸，外包贴红色烫金“柳青全集”贴纸，以双股纸绳捆扎固定。

4. 包装要求：全套图书按高标准防护措施进行包装，适应长途运输及多次搬运需求。外包装标注“防潮”等标识。避免运输过程中出现因包装防护不当造成的图书污损或丢失的情况。整体用泡沫+纸箱包装，每箱（件）上印有详细装箱清单，注明书名、数量、批次及包装日期等信息。

价格见下表：

书名	价格（元）	数量（套）	总价（元）
《柳青全集》	990	500	495000
合计（元）	肆拾玖万伍仟元整		

二、乙方根据甲方订单数量发货，甲方应在收到货物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反馈收货情况。若有少书、残损等情况，乙方应在5天内安排补发、调换。若甲方无反馈，则视为货品没有问题。

三、甲方完成验收后，应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一次性支付全部书款至乙方指定账户。

四、甲方收货地址为：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委宣传部

五、乙方银行信息：

公司名称：中国青年出版总社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东四支行

银行账号：0200 0041 0900 4614 397

六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合同有效期至本次交易完成止。因此合同发生的纠纷，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：（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：

签订时间：2026年10月15日

乙方：（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：张健为

签订时间：2026年10月21日